

古案奇人传

李修琅 著

广西民族出版社



士案奇人传

35

广西民族出版社

(桂) 新登字02号

古案奇人传

李修琅 著



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二七二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9.125 200千字

1992年11月第1版 1992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 7-5363-1927-4/I·468 定价：4.50元

内容简介

清代壮族传奇人物蒙台（1830—1888），原名蒙月盒，生于广西白山州古案村（今属平果县）的一个贫民家庭里。他有奇谋又有奇才，武艺超群，力大无穷，被人们称为神力王；他幽默诙谐，正直刚强，敢于祛邪扶正，打抱不平，乐为乡亲们伸奇冤，审奇案，治奇病，做了许多人们连想都不敢想的事，百姓非常爱戴他，称他“古案奇人”。百年来，他的许多动人传说，在这一带广泛流传。

这部描述蒙台非凡一生的人物传奇，是在民间传说的基础上整理、改编、创作而成的。作品不仅题材新奇，文字通俗易懂，而且结构严谨，情节完整生动，波浪起伏，引人入胜，洋溢着浓郁的生活气息和地方色彩，是一部真实性、知识性、趣味性、文学性兼而有之的好书，可读性强。

序

广西民间文艺家协会副主席 苏长仙

这是一个奇人写的一部奇书。

李修琅确实是个奇人。我认识他是1973年。八月秋高，我们上兴安，在灵渠边参加广西文学笔会。一个穿着朴素的青年人，站到我的跟前，以一种充满希翼的目光，对我说：

“你就是苏老师吗？我是在百色地区平果县教育局工作的。”我当时在百色师专任教，都是“文革”后，首次参加文学笔会活动，一听见他说是百色地区来的，就有半个老乡之感，于是就一见如故和他攀谈起来。

“‘文革’前我就读你的不少作品，我以为你是个老头子，没想到你还这么年轻。”

“你是说我是年轻人写老文章？”

“不，不，我是说你的文章老诚厚道，文笔老练乖巧，字里行间隐藏着一种涉世很深的气质，给人有一种厚重感，不像年轻人粗浅浮燥。”

这也许是一种对我的恭维，但从谈话中，我感到他并不一般。再谈下去，他告诉我一个写作计划，他要写一部有关蒙台的长篇。这使我大吃一惊。我老家在武鸣，与平果只一山之隔。有关蒙台的传说，也听过不少，也有不少人曾经想用之作为写作题材，但没有一个写成。现在，这样一个嘴边

无毛的青年，竟胆大包天，要写这一题材 我说：“你能成吗？”

他说，他的家乡与蒙台家乡古案相隔不远，从小就听老人家讲有关他的故事，有时听得废寝忘食。他从小学开始，就对民间文学发生浓厚的兴趣，下决心要把这些民间传说的故事记录整理出来。但要实现这种愿望，对他来说实在太难了。

三年困难时期，他家里穷得揭不开锅，一身浮肿，已经没有力气走到学校上课了，他只好拿课本回家，不顾饥饿恶魔缠身，一边学习，一边开始记录有关蒙台的故事。中学毕业后，1964年他便开始写作《古案奇人传》。这时，他应聘做民办教师，他被分配到一个贫穷边远的山村，在一座只有三个学生，分成三个年级上课的学校，忙得他真是哭笑不得。但他还是用夜晚的时间写作。后来，“文革”之风，吹到了这边远的山寨。这里数来数去，知识分子只有他一个，不斗他斗谁？斗，也不算什么，最要紧的，把他整理出来的四大本厚厚的蒙台的故事给烧了。真是喊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呀。

直到1973年8月在兴安笔会我见到他时，他说，他仍然不死心，他已重新动笔写作了。当时，我鼓励他，我说，一要有恒心毅力，二要不断学习提高。他果然这么做了，20年以后的今天，他终于把经四易其稿的《古案奇人传》送到我的案前。在这20年中，他从一个农业中学教师，成了教育局的工作人员，后又调党史办，最近又成为县委常委、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可以想象，他的工作是用一个忙字形容不出来的，但他仍然坚持写作，他的恒心、他的毅力、他的勇气，是常人不能办到的。他，真是个奇人！

《古案奇人传》要出版了。这是平果开天辟地以来的第一部长篇。可以说，它是一部奇书。这本书是李修娘同志在真人真事的基础上，加以加工整理创作出来的长篇，这种作品，在广西实属罕见，这是第一奇。

第二奇，奇在这本书写的是个奇人的故事。蒙台是清代（1830—1888年）平果县古案村壮族人。他出身贫寒，但力大无穷，武艺超群，又天资聪敏，遇事不但有勇也有谋，他还精通医药，专治疑难杂症，总之，在他身上，集中了所有好人的优点，是人们理想中的英雄人物。正因为这样，才导演出许许多多英雄的故事。既有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侠客义气，又有杀富济贫、除暴安良的革命精神；既有华陀在世，妙手回春的医术，又有急中生智，化险为夷的谋略；既有直率坦诚，正义严词，也有幽默风趣、装疯卖傻的本事。总之，蒙台的为人，正直刚强，智慧超群，蒙台的故事奇特引人。

本书还有一奇，就是作者用20年的工夫，将零散的故事，以时间为线索，编织成为一个系统的有内在联系的完整人物传记小说，和一般的民间故事大不相同。作者调动了故事、小说的手法，把每一节故事，写得生动感人，又通俗易懂。使这些从民间来的故事，经过加工改造之后，更富于艺术魅力，更有趣味性和可读性。

作者在挖掘整理民族民间文学这方面作了一次可贵的尝试。我为它的成功，表示祝贺！

有志者，事竟成！

目 录

一、奇人出世	(1)
二、水火不相容	(6)
三、山歌和神火	(11)
四、不打不相识	(16)
五、巧治哑巴婆	(21)
六、天旱歌	(26)
七、捆绑成夫妻	(31)
八、刀碎莫衙内	(37)
九、坐着和站着	(42)
十、驱赶张师兄	(48)
十一、卖鸭	(53)
十二、猛虎闹新房	(58)
十三、严惩九仙姑	(63)
十四、疯子回家	(68)
十五、智倒魁星楼	(73)
十六、视物识字	(78)
十七、莫日府戒烟	(83)
十八、救命钱回归记	(88)
十九、怒打糊涂昏	(93)
二十、大嫂再婚	(98)
二十一、牛言马语	(103)
二十二、黄青天复职	(108)
二十三、进变和退变	(114)

二十四、洋人求医	(119)
二十五、巧施离间记	(125)
二十六、教训鸭状元	(130)
二十七、轮流当马	(134)
二十八、孩子还家	(139)
二十九、破获铁铺杀人案	(144)
三十、坐轿	(149)
三十一、一个家庭的悲欢	(155)
三十二、蒙台碑的来历	(160)
三十三、假蒙台历险记	(166)
三十四、礼尚往来	(171)
三十五、特近失踪	(176)
三十六、风俗习惯	(181)
三十七、擒贼记	(186)
三十八、为牛除害	(191)
三十九、救火和剃头	(195)
四十、黄多汗赌酒	(200)
四十一、挥泪杀教儿	(206)
四十二、大闹霸王宫	(210)
四十三、错判黄皮案	(215)
四十四、判决剃头案	(220)
四十五、再治公横蛮	(225)
四十六、桥墩	(230)
四十七、赶鬼	(235)
四十八、填平冤家坑	(240)
四十九、装疯气财主	(245)
五十、奇人死了	(250)
五十一、破腹取药	(254)
五十二、口水淹死了人的故事	(260)

五十三、水葬老妖精	(265)
五十四、请坐和自杀	(270)
五十五、大笑而终	(275)
后记	(281)

一 奇人出世

右江天险独石滩北有个风景十分秀丽的古案村，清代属白山州，今属广西壮族自治区平果县太平乡。这里离归德、果化州府很近，只走两个时辰就到了，而要走到白山州府，则要三天时间。由于鞭长莫及，白山土司就在古案村东南十余里的丹良堡设个分衙门，派官员前来处理这一带政事，审理这里案件。归德、果化土司也常混水摸鱼，插手这里政事，收取租税，古案村一带的百姓，由于受到来自几方面的压迫和剥削，因此生活更加贫困。

古案村三面拥簇奇峰大岭，铺青迭翠，处处花团世界，锦绣乾坤。村前是一片稻田，小小的古案河蜿蜒其间。大自然赋予这里的一切，是美丽、高尚、温柔的。在这奇山奇水奇花奇树之间，出了许多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奇人奇事、奇案奇冤和奇风异俗。

清道光庚寅年（1830年）正月初四辰时，古案村贫苦的村民蒙日对的妻子黄氏生下了一个手大脚粗的大个子男孩。这婴儿降生时，没有啼哭一声，而是咧开嘴，脚蹬手舞，看着家人微笑，好像在告诉亲人们，他是为造福百姓，打尽天下不平事而来到世间的。这位奇人的出世，成了奇闻，很快传遍了这一带的村庄，人们争先恐后，涌进蒙家低矮的房子里，看望这位不平凡的新人。人们都说他将来长大了，一定是一位顶天立地的英雄。蒙日对的父母蒙富桂和韦氏轮流抱着孙子，眉开眼笑。第三天，他们杀了家里唯一的一头猪，

请乡亲们来吃三朝酒，席间，蒙富桂给他起了个乳名叫特晚（晚：壮话，即大叶榕树），愿他像大叶榕树高大挺拔，四季长青，给人一片浓荫。

六次飞燕回，六度桃花开。特晚满六周岁那天，他爸按班排辈，给他起名叫蒙月盒，送进私塾校读书。特晚聪明伶俐，勤奋好学，学业成绩一直是班里数一数二的。读了五年书之后，他就能吟诗作赋，写出一篇篇相当漂亮的文章。后来，他因家穷而辍学，跟随公公上山放牛。他的公公乐观豁达，幽默诙谐，常给他讲布土（布土：旧时右江一带的人对壮族的称呼，壮族亦自称布土）机智人物巧治恶人的故事。这几年，他仍手不释卷，苦读诗书，把《三国演义》、《水浒传》等书，读得滚瓜烂熟。他成了故事迷，常在梦中呼唤那些扶弱济贫，打抱不平的英雄的名字。他的婆婆心地善良，乐于助人，人们叫她“活观音”。特晚和婆婆总是形影不离。那年正月十五，她带他到座落在右江北岸的山心街（今属平果县果化镇）东的岑侯庙里祭神。这座古庙蔚然壮观，富丽堂皇。古庙的六幢共十二开间的房子和一丈多高的围墙，组成了一个清幽的四合院。院里，奇花争妍，异草斗艳；墙外，古树参天，百鸟争鸣。庙正堂的神龛里，屹立着一尊匀称和谐，栩栩如生的岑逊王雕象。每逢初一、十五，这里的香客，络绎不绝。特晚一进庙里，感到样样新奇，他指着岑逊王塑像，问道：“婆婆，他是谁呀？”她给他讲述了岑逊王征服恶魔，为民造福的故事之后，说道：“因他有德于民，这里的黎民百姓就起了这座庙堂，立他塑像，以便世世代代记住他的恩德。”他听罢，就到神像前站着，说：“岑逊王呀，今后我长大了，一定像你一样，为百姓做很多很多的好事。”婆婆把他紧紧搂在怀中，喜上眉梢，说：

“嘻，我的孙仔真好。”

日去月来，时间又过了几年，特晚长成了十五岁的孩子。一天，他和几个小伙伴，到村后的一座叫石纤坡上放牛。他们同心协力，在那里搭个凉棚，让来往的行人乘凉。他想了想，笑着说：“这个凉亭，就是我的庙堂。”说罢，用一块竹箬，写上工工整整的“月盒庙”三个字，用它当“匾额”，挂在凉棚正中。这时，有个相貌丑陋的、年近六十的人路经这里，厌恶地看了一下“月盒庙”，翻动碧眼，凶狠地说：“哼，你小小年纪，人心却大于天，自立庙宇，思谋造反。”

这人叫黄万科，是古案村的头号恶人，人们都叫他公毒。十年前，他带着全家老小三十余口，从外地迁移到这里定居。他可谓儿孙满堂，可是，他家的人，卑鄙龌龊，不损人的事不做，不利己的事不干。他们一到这里，就像一群恶狼闯进猪栏一样，使整个村子没有安定的时候，现在，他对特晚虎视眈眈，恨不得一口把他吞进肚里。

特晚挺起腰杆，同他争辩，说道：“我立志像岑逊王一样，惩治恶人，为民造福，有什么不好？”公毒质问他：“你说，谁是恶人？”他一针见血地说：“你就是恶人！”公毒一听，脖子骤然粗大起来，白沫纷飞地大骂起来：“老虎见了我，屁都不敢放一个，你竟敢骂我，我把你的嘴巴烧烂，看你还敢不敢骂？”说着，把他毒打了一顿，然后扔进凉棚，放了一把火，骂骂咧咧地走开。顿时，“月盒庙”被烈火吞没。伙伴们奋力把他从滚滚的烟火之中抢救出来，可是，他已被烈火烧伤，奄奄一息。他的婆婆闻声赶来，把他抱在怀里，边哭边说：“特晚呀，要斗恶人，自身要有比恶人高的本事，你嘴角还留着乳香，就去惹这个魔鬼那有不吃

亏的。”

一个月之后，特晚的烧伤才渐渐地好起来。可是，他的脚上却永远留下了伤痕，一颗对恶人仇恨的种子，同时也深深地理在他心田里。

时间又过了一年。那天晚上，特晚独自坐在村前的榕树下乘凉，这时，公毒不知去哪里喝酒回来，东摇西晃地从榕树下走过来，见了特晚，就一撅嘴巴，说：“喂，我以为是谁，原来是‘月盒庙’里的菩萨。”新仇旧恨一直涌到特晚的心上，他正要冲上去跟他拼个死活，可是，耳边立即回响婆婆的话音：“特晚，要斗恶人，自身要有比恶人高的本事。”他忍气吞声，心想：“我要到外面闯荡几年，待学到武松一样过硬功夫之后，再回来收拾你。”当晚，他悄悄地摸进公毒的房里，把许多金銀元宝放进自己的袋子里，连夜告辞家乡，远走高飞。

特晚离家之后，到广东等地闯荡了四年，拜各派武林高手为师，虚心求教，苦学苦练，集各家武艺于自身，练就了万夫不当之勇。几年工夫，他长成了肩大膀阔的大汉。同时，他养成了心地善良，疾恶如仇，幽默诙谐，足智多谋的秉性。学到功夫后，他归心似箭，回到了自己的家乡。

那天，古案村一带下了一场特大暴雨，古案河上的独木桥被冲垮了。傍晚，公毒赶街归来，到了这里，过不了河，看着滚滚的河水干着急。一个长得挺棒的后生从后面赶来，把他轻轻提起，“叭”的一声扔到河那边去。他摔倒地上，全身骨头好像散了架，痛得不得了。接着，那后生一卷衣袖，跑进河里，把那根五、六百斤重的大木头轻轻一举，重新架在桥墩之上。他惊得抱头鼠窜，心里说：“莫非是薛仁贵再世，才有这样的神力。”那后生走到他跟前，问：“你

还认得我吗？”公毒一看，见他长得魁梧强壮，像一座山似的，他惊叫起来：“啊，特晚——”说着，惊骇地往后退，钻进草丛中拼命逃跑。

特晚回到家里，才知道公公和婆婆在去年相继去世，他痛切肺腑，到他们坟头大哭一场。人们无不为他感动，陪着他哭。

第二天早上，村西头的大嫂起来磨米，发现家里的那只花猫拉屎到磨盘里。她把那只花猫抓来，边打边骂：“看我剥你的皮，扒你的心喂老鼠。”人们纷纷跑来看热闹。特晚走过来劝告她：“猫，毕竟是畜性，它懂得什么子丑寅卯——不要打它了，我帮你拿磨盘去洗。”说着，像提个菜蓝子一样把六人抬的石磨提起来，拿到泉边去洗。然后拿回来，放到原处去，人们欢呼：“哈——我们古寨出了个奇人罗，特晚是个神力王——”

特晚回家之后，不觉又过了十一个月，近一年来，他为乡亲们做了许多祛邪扶正、惩治恶人的事。他的大名，很快地传遍了这一带八八六十四个村庄。由于他个子高大，力能拔山，武艺超群，人们都亲切地叫他蒙台（台，壮话，大的意思）。

自从蒙台回乡之后，公毒整天提心吊胆，担心他来报“焚庙”之仇，把自己的头摘下来。那天夜里，他翻来复去睡不着觉，心想：“我何不去建造一座‘蒙台寺’赔还他，以消其恨，以解旧仇。”他说干就干。半个月后，“蒙台寺”落成。他跑到蒙台家里，装着悔过的样子对他说：“那天，怪我一时糊涂，发了火，烧了你的庙，伤了你的身，得罪了你。现在，我建这座寺庙赔还你，向你认错。”蒙台冷笑一声：“嘿，这叫‘冤家宜解不宜结’吧。”他说：“不，

也不单是这个意思——你对乡亲们好，建个寺庙纪念你的恩德也是应该的。”蒙台努一努嘴说：“给活人建寺庙，罕见。好，我去看一看。”他跟随公毒来到寺庙前，二话没说，抱住庙檐的一根雕龙画凤的圆柱子用力一摇，顿时柱倒梁倾，瓦片纷纷落下来。他转过身踢了一脚，把庙西墙踢崩了一角。接着，他抱起一块大石头向寺庙的山墙砸过去，一声巨响，墙壁倒塌下来。转眼间，一座好端端的“蒙台寺”变成了一堆残砖废瓦。蒙台面向长空，声如洪钟：“苍天在上，蒙台我有言在先，即使我来年为乡亲们做一些该做的事，绝不允许任何人为我建立寺庙树碑立传！”公毒讨了没趣，又惊又怕，灰溜溜地走了。第二天，公毒带着全家人，搬迁回原籍居住，再不敢进古案村。

二 水火不相容

清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蒙台虚岁十二。那年，古案村一带风虫雹涝旱五灾俱全，时交冬末，蒙台家的米缸全部空了。一个寒冷的早晨，他爸对他说：“特晚，以其说在家饿肚皮，倒不如去给人做点活，找几碗粥填肚子。”他说：“我听爸爸的。”他爸说：“九龙山下的那个村子里，有个家财万贯、牛马成群名叫黄奉珍的财主，家中缺个养牛的，你就去给他养牛吧。”蒙台收拾了一下东西，由爸爸带路，向九龙山走去。路上，爸爸对他千叮万嘱，说：“孩子，黄奉珍的心肠，就像墨瓶装砒霜——又黑又毒。他像一把毒火，动不动就烧人，所以，人们都叫他黄蜂针，又叫他

老毒火。到他家之后，你要格外小心。”蒙台点点头。

走了一个多时辰，爸爸把他带到一个村子里。灾年冬末的山村格外萧条冷落。村周围的许多树木的叶子，在寒风中纷纷凋落，光秃秃的枝子伸向天空，在疾风中呼啸、摇曳。他看着这一切，心里感到冷飕飕的。他们进入村里，听闻村西头的一堆黄茅垛边，传来一阵阵吵闹声，走近一看才知道吵闹的来由——近来，二嫂和三嫂家的母鸡常到她们屋后的这黄茅堆边觅吃。刚才，她们在这里发现了一窝鸡蛋。显然，这是她们家的母鸡下的。但是，双方都说不是自家的鸡蛋，因而互相推让，不肯把蛋拿走，于是就争吵起来。

这时，一个五十出头的瘦老头，从村东头向这里走来。这人秃了头，掉了牙，满脸斑藓，那两只小小的三角眼闪烁着鬼火，使人们一看便知道他在打鬼主意。他对她们说：

“别吵别吵。你们家母鸡的毛色是怎样的？”二嫂说：“我家的母鸡是黄的。”三嫂说：“我家的母鸡是黑的。”他听罢，一拍大腿，说：“哎呀，这窝鸡蛋是我的。”她俩问道：“你有什么根据呢？”他胡言乱语一通，说：“种黑豆得黑豆，种黄豆得黄豆，同样道理，黑鸡下黑蛋，白鸡下白蛋，因为全村只有我家的母鸡是白色的，所以，这窝白蛋是我家的。”说罢，把鸡蛋全捡回家。蒙台问旁人，才知道这个人就是黄蜂针，蒙台想：“这个人，真是蛮横无理的罗。”

第二天早上，黄蜂针问蒙台：“你叫什么名字？”蒙台想：“我跟这号人，是水火不相容的，既然你是‘火’，那我就是‘水’吧。”于是答道：“我叫‘特水’。”黄蜂针说：“太阳已升起来了，你快去放牛吧。”

蒙台来到黄蜂针家之后，天天受日晒，挨雨淋，做的牛马活，可是得到的却是米糖加野菜，漫骂加皮鞭。蒙台恨死了